

4月2日下午,泰州市姜堰区城东派出所民警毛国勇盘查一名吸毒嫌疑人时,被对方连刺两刀,面部鲜血直流,刀口长达10厘米。毛国勇忍着疼痛,追了20多米,后被同事送往医院治疗。案发后两小时,嫌疑人姜某被警方抓获。目前,姜某因涉嫌妨害公务被刑事拘留。

通讯员 徐跃进 张玉成 现代快报记者 尹有文

民警盘查“瘾君子”被刺两刀 忍痛追赶20多米

事发泰州姜堰,案发两小时后嫌疑人落网

“瘾君子”突然拔出水果刀刺向民警

事发当天下午1点多,毛国勇接到群众举报,姜堰城区幸福路光明西村小区南边,有个男子涉嫌吸毒,与女友发生纠纷。

毛国勇和同事陈加伟赶往现场,找到被群众举报的男子,并亮出警官证,准备将他带到派出所调查。男子很听话地说,自己没有带问题,经得起检查。

没想到,男子悄悄拔出身上的

水果刀,转身刺向毛国勇。毛国勇猝不及防,脸部被刺了两刀,鲜血直流。

男子刺伤人后转身就跑,毛国勇忍着伤痛追赶,追了20多米,血流了一地。陈加伟担心他出血过多,赶紧劝阻他不要再追了,先去治疗。随后,陈加伟向所领导汇报案情,并开车将毛国勇送到医院。

百余警力追捕,两小时抓获嫌疑人

案发后,姜堰警方迅速抽调百余警力,全力勘查走访,调阅视频,开展追捕工作。

当天下午3点多,刑警大队便衣中队队长秦朗带领两名队员,和城东派出所副所长朱晓强一起,巡查至姜堰城区工人新村时,看到一名可疑男子从商店走了出来。

几个人立即从不同方向包抄上去,男子发觉后拔腿就跑。跑了二三十米,前方是一堵约2.5米高的围墙,男子攀墙而上,秦朗和朱晓强追到围墙下时,男子的身体和左脚已越过围墙,两个人一跃而起,抓

住男子的右脚,用力拉了下来,3人一起摔在地上。秦朗和朱晓强敏捷地翻身,擒获男子。据调查,男子正是刺伤民警的“瘾君子”,此时,距离他作案时间,刚过去两个小时。

经查,男子姓姜,25岁,东台人,曾因盗窃、吸毒多次被打击处理,有反侦查经验,被抓后感慨姜堰民警厉害。

姜某说,他自己在上学时是长跑能手,跑步比赛还获过奖。但他没有工作,在姜堰游荡。因为吸食毒品,害怕被捉,就想刺伤民警逃跑。



得知嫌疑人被抓后,躺在病床上的毛国勇很欣慰 通讯员 供图

受伤民警27岁,是个办案能手

据医生介绍,毛国勇左面部两处被刀刺伤,一处刀伤长约10厘米,一处长约4厘米,皆深达肌层。手术结束后,毛国勇问同事,有没有抓到行凶男子,得知人被抓住了,他才放下心来。

姜堰区城东派出所所长曹旭介绍,毛国勇27岁,2011年8月,从警官学院毕业后来到派出所,勤

奋好学的他常常以所当家。

工作4年来,毛国勇参与侦破姜堰“12·31”贩卖毒品案、杨某系列盗窃电动自行车案等一系列有影响的案件,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30余名,成了所里有名的办案能手。

前几天,他还抓获两名吸毒人员。

南通捕获 9两重“江刀王”



9两重的“江刀王” 邹先生供图

快报讯(记者 严君臣)4月2日傍晚,南通人邹先生在长江捕获一条重达9两的大刀鱼。

“我已经入行30多年了,头一次看到这么大的刀鱼!”50岁的邹先生感慨。他一直做水产生意。每逢初春,他都和船老大去江里捕鱼。4月2日傍晚6点左右,邹先生和船老大起网时,发现有一条鱼体型庞大。“当时我还以为是条鲟鱼,抓上来一看,才发现不得了!”邹先生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这竟然是条长江刀鱼。回去后,邹先生测量发现,这条刀鱼长度46厘米,重450克,可以称得上“江刀王”。

据了解,2012年,张家港打捞出一条6.5两重刀鱼,曾获“世界之最”称号。当天夜里,邹先生将信息发到网上,不久就以1.5万元的身价,被一名40多岁的通州籍老板买下。这名老板打算将这条“江刀王”当作礼物送给朋友。

朋友欠钱不还 他报假警称自己被盜 因诬告陷害罪被判刑

快报讯(通讯员 高研 记者 张玉洁)朋友借了钱后,不仅不还,还突然离去,这让裘浩很生气。为了要钱,他选择了报警,但自称被偷了。结果警方立案调查后了解到真相,裘浩不仅被抓,还涉嫌诬告陷害罪,被提起公诉。前不久,高淳法院宣判,他获刑一年,缓刑一年。

裘浩的朋友白亮曾跟他借了1.7万元用于打牌,此后,不仅没还钱,还离开了高淳。裘浩找不到他,就报了警。报警时称放在宿舍里的1.2万元被偷了,怀疑是白亮干的。警方立案调查,并以白亮涉嫌盗窃罪,对他上网追逃。很快,白亮在连云港被抓,送进了看守所。但警方侦查发现白亮并没有盗窃,放了白亮后,警方找到裘浩,这时,他才说了假警。检察机关以他涉嫌诬告陷害罪提起公诉,高淳法院最近作出了上述判决。白亮也一直没有归还1.7万元。

(人物均系化名)

抢劫女子还实施猥亵 小伙被判刑十年六个月

快报讯(通讯员 汤天维 朱玲君 记者 严君臣)2013年,当年仅18岁的如东小伙王旭(化名),因上班工资太低,萌生抢劫女性的念头。两年里,他抢走3名女子的财物,还对她们实施了猥亵。近日,如东县法院一审以抢劫罪、强制猥亵妇女罪数罪并罚,判处其有期徒刑十年六个月。

2013年3月6日夜间10点左右,王旭骑着电瓶车,返回租住的房屋。途经一小巷时,看到一名女子手上拎一个挎包。王旭抱住女子并将其按倒在地,实施猥亵,女子用力咬王旭的舌头。王旭匆忙抢走女子手机和挎包,逃离现场。随后王旭采取类似方式作案两起。去年11月,王旭被抓获归案。

车子无偿转让给女儿 女婿闹离婚要求分割 母亲无奈起诉女儿

快报讯(实习生 刘浩 记者 张玉洁)新车上牌时,冯大妈(化姓)觉得车牌号里含“2B”不好,就把车转到女儿名下,借机更换了车牌,但并没有收女儿的钱。没想到,后来女儿女婿闹离婚上了法庭,女婿提出,这车是夫妻共同财产,要求分割。明明是大妈出钱买的,怎么女婿要来插一脚,无奈之下,她只好把女儿告上法庭。

冯大妈的车是2011年买的。当时她从自己的银行卡里,分几次取了十几万,存到女儿的银行卡里。母女俩一起去买了车,女儿刷卡付了钱。当时车子的销售发票、车辆购置税发票、保单、保险费发票等,都写着冯大妈的名字。

她们一起到车管所,给新车上牌,冯大妈觉得车牌里含有“2B”不好听。工作人员说,只有车子过户,才有机会换号。那就过户给女儿吧,反正都是一家人。几天后,母女俩再次来到车管所,将车辆转让过户办了手续,换了车牌。

2013年,女婿去法院诉讼离婚,并把这辆车作为夫妻间的共同财产,要求分割。为了拿回自己的车,大妈把女儿告上法院,让法官来判定,车子的所有权是谁的。

玄武法院审理认为,虽然车辆的权属变更方式是转让,但大妈和女儿之间并不是转让关系。女儿没付钱,不存在买卖合同关系。法院判决女儿把车子还给母亲。这样一来,女婿再也没理由把车作为共同财产要求分割了。

“我是你的眼,你的拐杖”

为照顾失明妻子,他甘当“家庭妇男”13年不离不弃

63岁的扬中人徐小心曾是一名优秀的供销员,自从大他2岁的妻子患上糖尿病后,他就在家一心照顾妻子,后来妻子病情恶化失明,他依然不离不弃。徐小心13年如一日照顾残疾妻子的事在当地传为佳话,就连医院的护士也交口称赞。

通讯员 夏庆 现代快报记者 林清智

徐小心帮妻子坐上电动车,准备带她到医院治疗 通讯员 夏庆 摄

4月3日,记者来到徐小心家时,他正在整理妻子的病历,双目失明的妻子姚冬英坐在沙发上,听着收音机里的音乐。

洗衣、煮饭、烧水……这些主要由妇女来操劳的家务,徐小心已连续做了13年。13年前,妻子患上糖尿病,徐小心陪她到南京、上海等地就诊,但最终没能阻止妻子患上尿毒症,并于2008年底双目失明。从此,徐小心开始了“家庭妇男”的生活:每天一早起床,准备好她穿的衣服,帮助洗漱,做早饭端给妻子;给妻子调好收音机频道,将她安顿好后,开始洗衣、买菜、做午饭;下午陪妻子聊天,晚上还要服侍妻子晚餐、洗漱、上床。

徐小心已连续7年,每周抽两个下午时间,骑电瓶车带妻子到镇公交站,坐半个多小时公交车到



扬中市人民医院做血透。冬天,做完血透回到家时天都要黑了。

徐小心说,“妻子活着,我就会照顾下去,一直照顾到老。我就是她的眼,她的拐杖”。

姚冬英还有个儿子,已经在三茅街道结婚生子,也有着自己的工作。“子女毕竟有自己的工作,平时虽也经常回来看看,自己发病他们也守候左右,却不可能平时也做到像徐小心一样时时刻刻陪在身边。”姚冬英反复说道:“要不是他这样细心耐心地照顾,我早走了。”

姚冬英告诉记者,有一年夏天,徐小心正在做晚饭时,她想到楼上去,结果在楼梯上摔了一跤撞到了头,肿起一个大包。为了不让丈夫担心,她原本想瞒着。谁知道,徐小心听到声音赶来,将她从楼梯口扶到客厅沙发上后,立刻用手在

她肿包的地方轻轻揉了起来。

在扬中市人民医院血液净化科,提到徐小心的名字,护士长蔡月琴并不陌生,“油坊镇的那对老夫吧,男确实不容易,带着妻子在我们这边做血透很多年了。”

蔡月琴说,徐小心刚带姚冬英来做血透时,她就在血液净化科工作,像徐小心这样,多少年如一日雷打不动、陪另一半按时过来做血透的确实不多,他对妻子这种不离不弃的精神值得年轻人学习。

一名护士说,有年夏天,下着暴雨,徐小心带姚冬英到达医院,他身上湿透了,但是姚冬英身上却没有多少雨水。原来,徐小心打不到车,就跟别人借来电动三轮车,骑车将姚冬英送到医院,他用塑料布将三轮车盖好,自己却被淋湿了。